

##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合同履行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众业达（上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照明科技”）和飞利浦照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利浦”）签署《非独家经销协议》以及《用于飞利浦专业批发渠道产品的经销的专用商业条款》、《用于飞利浦照明专业渠道工程灯具产品的经销的专用商业条款》、《用于飞利浦照明区域批发产品的经销的专用商业条款》、《用于飞利浦照明区域经销产品的经销的专用商业条款》、《用于飞利浦照明品牌零售渠道产品的经销的专用商业条款》、《用于飞利浦照明开关电工渠道产品的经销的专用商业条款》（以下合称“主合同”）。公司拟出具《保证函》，为上述主合同提供履约保证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

2、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合同履行担保的议案》。

3、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 1、被担保方概况

企业名称：众业达（上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8MA1G31P28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止园路291、293、295号1幢1-2层

法定代表人：许创亮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6年3月14日

经营范围：在照明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灯具、五金交电、家居用品、计算机软硬件、通讯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办公用品、机械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关系：照明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7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521,524.94	30,591,278.20
负债总额	19,551,007.67	16,893,063.7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19,551,007.67	16,893,063.75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其中：担保	-	-
抵押	-	-
诉讼与仲裁事项	-	-
净资产	17,970,517.27	13,698,214.45
营业收入	36,843,435.50	34,255,491.58
利润总额	-2,038,879.39	-4,287,304.06
净利润	-2,029,482.73	-4,272,302.82

4、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无外部评级。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8,680万元

2、担保期限：主合同的有效期限内及主合同终止之后二（2）年内

3、担保内容：为照明科技与飞利浦签署的主合同中的全部付款义务、责任、及承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包括照明科技在主合同项下按时、足额向飞利浦支付包括货款在内的任何款项的义务以及与此相关的违约责任），在飞利浦提出要求后的三（3）个工作日内按要求承担保证责任。

在保证函终止之后，公司在终止日或之前在保证函下已经产生的义务和责任不受影响，且在保证函终止日或之前已经根据保证函主张的索赔不受影响。

#### **四、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的原因：此次担保有利于照明科技进一步拓展市场、开展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2、照明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有控制权，此次提供合同履约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为 19,860,631.25 元人民币，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58%。本次拟提供的担保金额 8,68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54%。此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非独家经销协议》以及《用于飞利浦专业批发渠道产品的经销的专用商业条款》、《用于飞利浦照明专业渠道工程灯具产品的经销的专用商业条款》、

《用于飞利浦照明区域批发产品的经销的专用商业条款》、《用于飞利浦照明区域经销产品的经销的专用商业条款》、《用于飞利浦照明品牌零售渠道产品的经销的专用商业条款》、《用于飞利浦照明开关电工渠道产品的经销的专用商业条款》。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9日